

**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**  
**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年产 38 万吨硫酸铵挤压颗粒和 2 万吨复混肥项目（部分验收）**  
**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**

“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年产 38 万吨硫酸铵挤压颗粒和 2 万吨复混肥项目”为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，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运河大道 2160 号，项目设计投资 100.00 万元，环保投资 22.00 万元，项目在现有厂区（租赁山东黑马集团有限公司厂房）内进行技术改造，占地面积 14600m<sup>2</sup>，优化现有生产线及平面布置，生产区占地面积 7000m<sup>2</sup>、仓库建筑面积 7600m<sup>2</sup>。项目对部分生产设备进行更新改造，将原有 64 台复合肥专用双辊挤压造粒机、2 套单层分级筛、2 套低压布袋除尘器、半自动 PLC 控制系统更换为 64 台大压力硫酸铵专用双辊挤压造粒机、2 套三层振动分级筛、2 套高压脉冲布袋除尘器、全自动化 DCS 控制系统。项目技术改造后，达到年产 38 万吨硫酸铵挤压颗粒、2 万吨复混肥的生产规模。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，包括硫酸铵挤压颗粒生产线（挤压硫酸铵颗粒与药肥共线生产）及其配套设施，不包括水溶肥生产部分。本次验收部分实际总投资 100.00 万元，环保投资 22.00 万元，部分验收达产后年产 38 万吨硫酸铵挤压颗粒、0.5 万吨药肥。

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8 月委托山东天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，并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获得德州市生态环境局《关于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

年产 38 万吨硫酸铵挤压颗粒和 2 万吨复混肥项目的批复》(德环德城报告表〔2026〕28 号)。中科振华肥业(山东)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08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，许可证编号：91371402MAEGW0QC5J001V。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6 年 09 月 04 日竣工。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9 日—2026 年 11 月 30 日。

## **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、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**

### **1.1 设计、施工简况**

中科振华肥业(山东)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分析，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设计，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施工建设。变动如下：

1.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，水溶肥生产部分暂未建设。

2.环保设施方面：环评设计内容为，在投料区设置负压半封闭集气罩收集废气，破碎、挤压造粒、粗筛、喷浆滚筒造粒、烘干、冷却、精筛、混料工段设置负压管道收集废气，包装工序配置气密封环与主动式负压回气除尘装置收集粉尘，废气经收集后采用 1 套旋风除尘器+2 套布袋除尘器+1 座洗涤塔装置进行处理，处理后最终经现有 15m 高的排气筒(DA001)排放。实际建设内容为在投料区设置负压半封闭集气罩收集废气，破碎、挤压造粒、粗筛、喷浆滚筒造粒、冷却、精筛工段设置负压管道收集废气，废气经收集后采用 1 套旋风除尘器+2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，烘干废气因温度高采用 1 座洗涤塔装置进行处理，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现有同一 15m 高的排气筒(DA001)排

放，挤压硫酸铵颗粒及药肥均为大颗粒状，结构紧实，且经精筛后粉尘量很少，包装工序采用扎紧包装袋方式减少粉尘排放。根据监测结果，上述变动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，不属于重大变动。

该项目的性质、建设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、防治污染的措施与环评及批复基本相符，无重大工程变更情况。

## **1.2 验收过程简况**

该项目验收工作于 2026 年 9 月对项目进行了自查，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，并委托山东金诚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工作，山东金诚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11 日—2026 年 09 月 12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(编号:SDJC-HJ26I3218)。

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。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决定等要求，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组织了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年产 38 万吨硫酸铵挤压颗粒和 2 万吨复混肥项目（部分验收）竣工验收会。由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，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、运行情况，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核实了有关资料，经认真讨论，形成验收意见。根据现场检查、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，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，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## **1.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**

建设项目设计、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。

## **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**

### **2.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**

#### **1、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**

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成立了安环部，由经理任环保负责人并设有 2 名环保专员，全面负责厂区环境保护工作，负责环保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；环保负责人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台账记录；环保负责人负责运行维护费用，并列入年度开支计划。

#### **2、环境监测计划**

该项目根据环评和排污许可的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，定期开展自行监测。

### **2.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**

1、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：本项目为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年产 38 万吨硫酸铵挤压颗粒和 2 万吨复混肥项目（部分验收），不涉及落后产能淘汰，排放的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实行区域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。

2、防护距离控制及距离搬迁：本项目环评和批复未设置大气防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，项目周边敏感目标与环评时期一致，未新增敏感目标不涉及搬迁。

中科振华肥业（山东）有限公司

2026 年 9 月 5 日